

##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通知于2019年2月15日以专人送达、传真或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，经全体董事同意，会议于2019年2月2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，公司监事、高管等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谢建勇先生主持，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审议通过以下决议：

**第一项、** 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；

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2018年度预计新增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不超过13,600万元，考虑所得税的影响后，预计减少公司2018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超过13,600万元，预计减少2018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不超过13,600万元。

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在2018年度经营业绩预计考量范围，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2018年度经营业绩预计产生影响，且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，最终数据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。

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，更有利于公司真实反映财务状况，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，不涉及公司关联方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《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
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一日